

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3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给所有监事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传真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及《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限制性股票尚未履行授出、登记等程序，本次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产生相关股份支付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3-1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3月16日